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天马股份

公告编号：2009-042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马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09年10月20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09年10月27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兴法先生主持，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2、会议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实施大型环类锻件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09年10月29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实施大型环类锻件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九日